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开放日常 申购赎回及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8 年 5 月 10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基金主代码	00560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发起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8 年 4 月 19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及有关规定	
申购起始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赎回起始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8 年 5 月 14 日	
下属基金的基金份额类别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A	华宝中证 500 增强 C
下属基金的交易代码	005607	005608

2 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投资者在开放日办理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具体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正常交易日的交易时间，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期货交易市场、证券/期货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者通过直销 e 网金和其他销售机构申购本基金单笔最低金额为 1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通过直销柜台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0 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追加申购最低金额为每笔 1 元

人民币（含申购费）。已在基金管理人直销柜台购买过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的投资者，不受直销柜台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各销售机构对最低申购限额及交易级差有其他规定的，以各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定为准。

其他销售机构的投资者欲转入直销柜台进行交易要受直销柜台最低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

投资者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者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

当接受申购申请对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构成潜在重大不利影响时，基金管理人应当采取设定单一投资者申购金额上限或基金单日净申购比例上限、拒绝大额申购、暂停基金申购等措施，切实保护存量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具体请参见相关公告。

3.2 申购费率

本基金采取前端收费模式收取基金申购费用。投资者可以多次申购本基金，申购费率按每笔申购申请单独计算。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收取申购费，申购费率如下：

申购金额	申购费率
50 万以下	1.2%
大于等于 50 万，小于 100 万	0.8%
大于等于 100 万，小于 500 万	0.4%
500 万（含）以上	每笔 1000 元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不收取申购费。

申购费用由投资者承担，不列入基金财产，主要用于本基金的市场推广、销售、登记费等各项费用。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投资者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赎回。本基金按照份额进行赎回，申请赎回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单笔赎回份额不得低于 1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不足 1 份的，在赎回时需一次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本基金的赎回费率随基金持有时间的增加而递减。本基金 A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	赎回费率
小于 7 日	1.50%
大于等于 7 日，小于 30 日	0.75%
大于等于 30 日，小于 1 年	0.50%
大于等于 1 年，小于 2 年	0.25%
大于等于 2 年	0

注：此处一年按 365 日计算

本基金 C 类基金份额的赎回费率如下：

持有基金份额期限	赎回费率
小于 7 日	1.50%
大于等于 7 日，小于 30 日	0.50%
大于等于 30 日	0

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

对于收取的持续持有期少于 30 日的投资者的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将其全额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收取的持续持有期长于等于 30 日但少于 3 个月的投资者的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将不低于其总额的 75% 计入基金财产。对于收取的持续持有期长于等于 3 个月但少于 6 个月的投资者的赎回费，基金管理人将不低于其总额的 50% 计入基金财产。对持续持有期长于 6 个月的投资者，应当将不低于赎回费总额的 25% 计入基金财产，其余用于支付登记结算费和其他必要的手续费。

注：此处 1 个月按 30 日计算

5 日常转换业务

5.1 转换费率

1、转换费用由二部分组成：转出基金赎回费和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补差费。

2、赎回费：赎回费用由赎回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在基金份额持有人赎回基金份额时收取。如涉及的转出基金有赎回费用的，收取该基金的赎回费用。

3、申购补差费：按照转入基金与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的差额收取补差费。转出基金申购费率低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率为转入基金和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差额；转出基金申购费率高于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的，补差费为零。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

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4、投资者可以发起多次基金转换业务，基金转换费用按每笔申请单独计算。计算基金转换费用所涉及的赎回费率和申购费率均按正常费率执行。

5、转换费用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计算结果按照四舍五入方法，保留小数点后两位，由此误差产生的损失由基金财产承担，产生的收益归基金财产所有。

6、如遇申购费率优惠活动，基金转换费用的构成同样适用于前述规则，即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赎回费用及基金申购补差费用构成。

7、转换份额的计算公式

$$\text{转出基金赎回费} = B \times C \times D$$

$$\text{转出总金额} = B \times C$$

$$\text{净转出金额} = B \times C \times (1 - D)$$

$$\text{净转入金额}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text{转换申购补差费用} = [B \times C \times (1 - D) / (1 + G)] \times G$$

$$\text{转入份额} = \text{净转入金额} / \text{转入基金份额净值}$$

其中：B 为转出基金份额，C 为转换申请当日转出基金的基金份额净值，D 为转出基金赎回费率，G 为对应的申购补差费率，当转出基金的申购费率 \geq 转入基金的申购费率时，则申购补差费率 G 为零。

5.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1) 本公司在直销柜台、直销 e 网金、移动客户端（工薪宝 APP、微信平台）和部分代销机构开通本基金与本公司管理的宝康系列基金（宝康消费品基金、宝康灵活配置基金、宝康债券基金）、多策略增长基金、动力组合基金、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大盘精选基金、增强收益债券基金、现金宝基金、中证 100 指数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新兴产业基金、可转债基金、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医药生物基金、资源优选基金、服务优选基金、创新优选基金、生态中国基金、量化对冲基金、高端制造基金、品质生活基金、稳健回报基金、事件驱动基金、国策导向基金、新价值基金、万物互联基金、转型升级基金、核心优势基金、新活力基金、未来主导产业基金、新起点基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基金、新飞跃基金、智慧产业基金、第三产业基金、华宝红利基金 C、新优享基金、价值发现基金之间的相互转换业务，前述基金均可以相互转换。

(2) 办理转换业务的代销机构

本次开通基金转换业务的代销机构有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航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如有新增销售机构开通本基金转换业务，本公司将及时予以公告。

（3）基金转换的申请方式

投资者必须根据基金管理人和销售机构的相关规定，在开放日的交易时间提出基金转换申请。

（4）基金转换申请的确认

基金管理人以收到基金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基金转换申请日（T日），并在 T+1 工作日对该交易的有效性进行确认。投资者可在 T+2 工作日后到其提出基金转换申请的销售机构进行查询。

基金份额持有人申请转换时，遵循“先进先出”的原则，即份额登记日期在前的先转换出，份额登记日期在后的后转换出，如果转换申请当日，同时有赎回申请的情况下，则遵循先赎回后转换的处理原则。

（5）转换的数额限制

基金转换遵循“份额转换”的原则，转换申请份额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本基金与宝康系列基金（宝康消费品基金、宝康灵活配置基金、宝康债券基金）、多策略增长基金、动力组合基金、现金宝 E、收益增长基金、先进成长基金、行业精选基金、大盘精选基金、增强收益债券基金、中证 100 指数基金（前端收费模式）、上证 180 价值 ETF 联接基金、新兴产业基金、可转债基金、上证 180 成长 ETF 联接基金、医药生物基金、资源优选基金、服务优选基金、创新优选基金、生

态中国基金、量化对冲基金、高端制造基金、品质生活基金、稳健回报基金、事件驱动基金、国策导向基金、新价值基金、万物互联基金、转型升级基金、核心优势基金、新活力基金、未来主导产业基金、新起点基金、沪深 300 指数增强基金、新飞跃基金、智慧产业基金、第三产业基金、华宝红利基金 C、新优享基金、价值发现基金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 1 份，从现金宝 A/B 转出，单笔转换申请份额不得低于 100 份。因为转换等非赎回原因导致投资者在销售机构保留的基金份额余额少于该基金最低保留份额数量限制的，登记机构不作强制赎回处理。

(6)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转换的两只基金必须都是该销售机构销售的基金。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7) 本公司有权根据市场情况或法律法规变化调整上述转换的程序及有关限制，但应在调整前依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介上公告。

6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1) 开通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销售机构

直销机构：本公司直销 e 网金（目前本公司直销 e 网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适用于建设银行卡、工商银行卡、农业银行卡、招商银行卡、兴业银行卡、易宝支付、天天盈账户）及移动客户端（工薪宝 APP、微信平台）。

代销机构：本次开通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代销机构有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江海证券有限公司、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期货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

公司。

若新增销售机构，本公司将及时公告，敬请投资者留意。各销售机构开始办理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时间、网点等信息，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2) 申请方式

投资者应按照销售机构的规定办理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3) 扣款金额

投资者通过本公司直销 e 网金办理本业务时，每期扣款金额最低不少于人民币 1 元。投资者可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金额，具体最低扣款金额以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

(4) 扣款日期

投资者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并与销售机构约定每期固定扣款日期。

(5) 扣款方式

销售机构将按照投资者申请时所约定的每期固定扣款日、扣款金额扣款，若遇非基金开放日则顺延到下一基金开放日；如因投资者提交变更、解约等申请而使扣款信息与登记机构确认的约定信息不符或基金管理人发布暂停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公告等情况，则此次扣款不成功。投资者需指定一个销售机构认可的资金账户作为每期固定扣款账户。如投资者账户余额不足的，应遵循销售机构的规定处理。

(6) 交易确认

每期实际扣款日即为基金申购申请日，并以该日（T 日）的基金份额净值为基准计算申购份额，投资者可自 T+2 工作日起查询本基金定期定额申购确认情况。

(7) 变更与终止

投资者变更每期扣款金额、扣款日期、扣款账户、指定基金等，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凭证到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变更，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规定；

投资者终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须携带本人有效身份证件及相关业务资料到原销售机构申请办理业务终止，具体办理程序遵循各销售机构的有关规定；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变更和终止的生效日遵循各销售机构的具体规定。

7 基金销售机构

7.1 场外销售机构

7.1.1 直销机构

本基金直销机构为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直销柜台、直销 e 网金、移动

客户端（工薪宝 APP、微信平台）。

（1）本公司直销柜台

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8 楼(200120)

直销柜台电话：021-38505731、38505732、021-38505888-301 或 302

直销柜台传真：021-50499663、50988055

（2）投资者可以通过本公司直销 e 网金、移动客户端（工薪宝 APP、微信平台）办理基金的申购、赎回等业务，具体业务办理情况及业务规则请登录本公司网站查询。

本公司网址：www.fsfund.com，客户服务中心电话：400-700-5588/021-38924558。

7.1.2 场外代销机构

（1）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 218 号渤海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李伏安

客户服务电话：95541

公司网址：www.cbhb.com.cn

（2）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西绒线胡同 28 号天安国际办公楼

法定代表人：洪崎

客户服务电话：95568

公司网址：www.cmbc.com.cn

（3）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深南东路 5047 号

法定代表人：孙建一

客户服务电话：95511-3

公司网址: bank.pingan.com

(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深南大道 7088 号招商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客户服务电话: 95555

公司网址: www.cmbchina.com

(5)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 号中国银行总行办公大楼

法定代表人: 田国立

客户服务电话: 95566

公司网址: www.boc.cn

(6)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号楼 9 层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客户服务电话: 4008-001-001

公司网址: www.essence.com.cn

(7)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天津市南开区云际道立达公寓 F 座渤海证券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客户服务电话: 4006515988

公司网址: http://www.ewww.com.cn

(8)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6008 号特区报业大厦 16-17 层

法定代表人：丁益

客户服务电话：0755-33680000、400 6666 888

公司网址：www.cgws.com

(9)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武汉市新华路特 8 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崔少华

客户服务电话：95579 或 4008-888-999

公司网址：www.95579.com

(10)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山西省太原市长治路 111 号山西世贸中心 A 座 F12

法定代表人：董祥

客户服务电话：4007121212

公司网址：www.dtsbc.com.cn

(11)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长春市生态大街 6666 号

法定代表人：李福春

客户服务电话：95360

公司网址：www.nesc.cn

(12)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928 号东海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赵俊

客户服务电话：95531；400-8888-588

公司网址：www.longone.com.cn

(13)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 5 号东吴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范力

客户服务电话：95330

公司网址：<http://www.dwzq.com.cn>

(14)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5 号新盛大厦 B 座 12-15 层

法定代表人：魏庆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993、95309

公司网站：www.dxzq.net.cn

(15)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 1508 号

法定代表人：薛峰

客户服务电话：95525

公司网址：www.ebscn.com

(16)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广东省广州天河北路大都会广场 5、18、19、36、38、39、41、42、43、44 楼

法定代表人：孙树明

客户服务电话：95575 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公司网址：www.gf.com.cn

(17)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 3 号国华投资大厦 9 层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少华

客户服务电话：400-818-8118

公司网址：www.guodu.com

(18)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东城根上街 95 号

法定代表人：冉云

客户服务电话：95310

公司网址：www.gjqz.com.cn

(19)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68 号上海银行大厦 29 楼

法定代表人：杨德红

客户服务电话：95521

公司网址：www.gtja.com

(20)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淮海中路 98 号

法定代表人：周杰

客户服务电话：95553、400-8888-001 或拨打各城市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公司网址：www.htsec.com

(2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 198 号财智中心 B1 座

法定代表人：章宏韬

客户服务电话：95318

公司网址：www.hazq.com

(22)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57 楼

法定代表人：陈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20-9898，021-38929908

公司网址：www.cnhbstock.com

(23)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福州市五四路 157 号新天地大厦 7、8 层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客户服务电话：96326（福建省外请加拨 0591）

公司网址：www.hfzq.com.cn

(24)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 833 号

法定代表人：孙名扬

客户服务热线：400-666-2288

网址：www.jhzq.com.cn

(25)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李刚

客户服务电话：95325 或 400-860-8866

公司网址：<http://www.kysec.cn/>

(26)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 4036 号荣超大厦 16-20 层

法定代表人：刘世安

客户服务电话：95511-8

公司网址：www.stock.pingan.com

(27)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四川中路 213 号久事商务大厦 7 楼

法定代表人：李俊杰

客户服务电话：021-962518

公司网址：www.962518.com

(28)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 8 号西南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吴坚

客户服务电话：4008-096-096

公司网址：www.swsc.com.cn

(29)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 9 号院 1 号楼信达金融中心

法定代表人：张志刚

客户服务电话：95321

公司网址：www.cindasc.com

(30)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福州市湖东路 268 号

法定代表人：杨华辉

客户服务热线：95562

公司网站：www.xyzq.com.cn

(3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5 号国际企业大厦 C 座

法定代表人：陈有安

客户服务电话：95551、400-8888-888

公司网址：www.chinastock.com.cn

(32)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 A 座 39—45 层

法定代表人：宫少林

客户服务电话：4008895565、95565

公司网址：www.newone.com.cn

(33) 中航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南昌市红谷滩新区红谷中大道 1619 号国际金融大厦 A 座 41 楼

法定代表人：王宜四

客户服务电话：400-8866-567

公司网址：www.avicsec.com

(3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花园石桥路 66 号东亚银行金融大厦 18 层

法定代表人：李玮

客户服务电话：95538

公司网址：www.zts.com.cn

(35) 中国中投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福田区益田路 6003 号荣超商务中心 A 座第 04 层、18-21 层

法定代表人：高涛

客户服务电话：95532、4006008008

公司网址：www.china-invs.cn

(36)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张佑君

客户服务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cs.ecitic.com

(37)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青岛市市南区东海西路 28 号龙翔广场东座 5 层

法定代表人：姜晓林

客户咨询电话：95548

公司网址：www.zxwt.com.cn

(38)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 115 号投行大厦 20 楼

法定代表人：刘学民

客户服务电话：95358

公司网址：www.firstcapital.com.cn

(39) 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新疆乌鲁木齐市高新区（新市区）北京南路 358 号大成国际大厦 20 楼 2005 室

法定代表人：韩志谦

客户服务电话：400-800-0562

公司网址：www.hysec.com

(4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 989 号 45 层

法定代表人：李梅

客户服务电话：95523 或 4008895523

公司网址：www.swhysc.com

(41)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大厦 2 座 27 层及 28 层

法定代表人：丁学东

客户服务电话：400-910-1166

公司网址：<http://www.cicc.com>

(42)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内大街 188 号

法定代表人：王常青

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108(免长途费)、95587

公司网址：www.csc108.com

(43)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13 层 1301-1305 室、14 层

法定代表人：张皓

客户服务电话：400-990-8826

公司网址：www.citicsf.com

(44)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朝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10 层

法定代表人：王莉

电话：021-20835788

传真：021-20835879

客户服务电话：400-920-0022

公司网址：licaike.hexun.com

(45)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赛格科技园 4 栋 10 层 1006 邮政编码：518028

法定代表人：杨懿

电 话：010-83363099

传 真：010-83363010

客户服务电话：400-166-1188

网址：<http://8.jrj.com.cn>

(46)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物资控股置地大厦 8 楼 801

办公地址：深圳市罗湖区梨园路 8 号 HALO 广场 4 楼

法定代表人：薛峰

电 话：0755-33227950

传 真：0755-33227951

公司网址：www.zlfund.cn www.jjmmw.com

客服热线：4006-788-887

(47)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 18 号黄龙时代广场 B 座 6F

法定代表人：陈柏青

电 话：021-60897840

传 真：0571-26697013

客服热线：4000-766-123

公司网址：<http://www.fund123.cn/>

(48)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 190 号 2 号楼 2 层

办公地址：上海市徐汇区宛平南路 88 号

注册资本：人民币伍仟万元

法定代表人：其实

电 话：021-54509998

传 真：021-64385308

公司网址：www.1234567.com.cn

客户服务电话：400-1818-188

(49)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文二西路一号元茂大厦 903 室

法定代表人：凌顺平

电话：0571-88911818

传真：0571-86800423

网址：www.5ifund.com

客服：4008-773-772

(50)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南路 1118 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 903~906 室

法定代表人：杨文斌

电话：021-20613600

传真：021-68596919

客服热线：400-700-9665

好买基金交易网：www.ehowbuy.com

(51)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环路 1333 号 14 楼

法人代表：王之光

电话：021-20665952

传真：021-50783597

公司网站：www.lufunds.com

客户服务电话：4008219031

(52) 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珠海市横琴新区宝华路 6 号 105 室-3491

办公地址：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法人代表：肖雯

电话：020-89629099

传真：020-89629011

客服电话：020-89629066

网址：www.yingmi.cn

(53) 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海淀东三街 2 号 4 层 401-15

法定代表人：陈超

公司网址：<http://kenterui.jd.com>

电 话：4000988511/ 4000888816

传 真：010-89188000

(54)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 6 号楼 2 单元 21 层 222507

法定代表人：钟斐斐

公司网址：<https://danjuanapp.com/>

客服电话：4000618518

电话：010-61840688

传真：010-61840699

8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自 2018 年 5 月 14 日起，基金管理人应当在每个开放日的次日，通过网站、基金销售机构以及其他媒介，披露开放日的各类基金份额的基金份额净值和基金份额累计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9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日常申购、赎回及转换和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仔细阅读 2018 年 3 月 12 日《证券日报》上的《华宝中证 500 指数增强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同时发布在本公司网站 (www.fsfund.com)。

(2) 由于各代销机构系统及业务安排等原因，可能开展上述业务的时间有所不同，投资者应以各代销机构具体规定的时间为准。

(3) 投资者也可通过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fsfund.com) 和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5588、021-38924558) 咨询有关情况。

(4) 上述业务的解释权归本基金管理人。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宝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8 年 5 月 10 日